

江苏省高等学校数学教学研究会

苏数教会【2026】3号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江苏高校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报名通知

各有关高校：

为了培养大学生的创新意识及运用数学方法和计算机技术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根据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组委会《关于“2026高教社杯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报名通知》（数模竞赛〔2026-01〕号，以下简称通知）要求，请江苏赛区各有关高校按照全国大学生数模竞赛章程的规定报名参赛。现就竞赛及报名事项通知如下：

1. 竞赛时间：2026年9月10日18时至9月13日20时。

2. 参赛者以1-3名大学生组成一队，每队鼓励不写指导教师，若写指导教师，只能填写一人或写数模教练组，报名截止后不得更改指导教师相关信息（包括署名）。按全国组委会要求，参赛队通过学校教务部门向江苏赛区组委会报名，赛区组委会统一向全国组委会报名。江苏赛区高校报名截止日期为9月6日20时。

3. 竞赛分为本科组和高职高专组进行。本科学生只能参加本科组竞赛，高职高专学生可参加专科组竞赛，也可参加本科组竞赛，无论参加哪组竞赛，均必须在报名时确定，报名截止后不能再更改报名组别。同一参赛队的学生必须来自同一所学校（同一法人单位）。同一法人单位必须以

相同的学校名称报名参赛，不能以院系、校区名称参赛（异地办学具有独立招生代码者除外）。

4. 每所院校参赛队数的上限不作统一规定。
5. 赛题将于竞赛开始时在相关网站上公布，不邮寄书面题目。
6. 参赛费用每队 300 元（包括上交全国部分），由参赛学校承担。
7. 交费方式：

银行转账：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南京四牌楼支行。户名：东南大学，
账号：32001594138059123456（请务必注明本专科数模竞赛报名费）。

8. 请有关参赛学校和师生在竞赛开始前认真阅读和理解《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章程》和《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参赛规则》（见附件，也可从 <http://www.mcm.edu.cn> 查阅），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参赛。

特别提醒：违反参赛规则的参赛队将被取消评奖资格，情节严重的参赛队和相关学校还将受到通报批评，相关指导教师两年内不能作为参赛队的指导教师。

欢迎访问竞赛网址（<http://www.mcm.edu.cn>）查阅有关竞赛的更多信息。



附件 1: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章程（2023 年修订稿）

第一条 总则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以下简称竞赛）是中国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主办的面向全国大学生的群众性科技活动，旨在激励学生学习数学的积极性，提高学生建立数学模型和运用计算机技术解决实际问题的综合能力，鼓励广大学生踊跃参加课外科技活动，开拓知识面，培养创造精神及合作意识，推动大学数学教学体系、教学内容和方法的改革。

第二条 竞赛内容

竞赛题目一般来源于科学与工程、人文与社会科学（含经济管理）等领域经过适当简化加工的实际问题，不要求参赛者预先掌握深入的专门知识，只需要学过高等学校的数学基础课程。题目有较大的灵活性供参赛者发挥其创造能力。参赛者应根据题目要求，完成一篇包括模型的假设、建立和求解、计算方法的设计和计算机实现、结果的分析和检验、模型的改进等方面的论文（即答卷）。竞赛评奖以假设的合理性、建模的创造性、结果的正确性和文字表述的清晰程度为主要标准。

第三条 竞赛形式、规则和纪律

1. 竞赛每年举办一次，全国统一竞赛题目，采取通讯竞赛方式。
2. 大学生以队为单位参赛，每队不超过 3 人（须属于同一所学校），专业不限。竞赛分本科、高职高专两组进行，所有大学生均可参加本科组竞赛，但只有高职高专学生可以参加高职高专组竞赛（也可参加本科组竞赛）。研究生不得参加本项竞赛。每队最多可设一名指导教师或教师组，从事赛前辅导和参赛的组织工作，但在竞赛期间不得进行指导或参与讨论。
3. 竞赛期间参赛队员可以使用各种图书资料（包括互联网上的公开资料）、计算机和软件，但每个参赛队必须独立完成赛题解答。
4. 竞赛开始后，赛题将公布在指定的网址供参赛队下载，参赛队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答卷，并按要求准时交卷。
5. 参赛院校应责成有关职能部门负责竞赛的组织和纪律监督工作，保证本校竞赛的规范性和公正性。

第四条 组织形式

1. 竞赛主办方设立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全国组委会），负责制定竞赛参赛规则、启动报名、拟定赛题、组织全国优秀答卷的复审和评奖、印制获奖证书、举办全国颁奖仪式等。
2. 竞赛分赛区组织进行。原则上一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特别行政区）为一个赛区。每个赛区建立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赛区组委会），负责本赛区的宣传及报名、监督竞赛纪律和组织评阅答卷等工作。未成立赛区的各省院校的参赛队可直接向全国组委会报名参赛。
3. 设立优秀组织工作奖，表彰在竞赛组织工作中成绩优异或进步突出的赛区组委会。优秀组织工作奖以参赛的校数和队数、征题的数量和质量、赛风和竞赛纪律的把关、评阅工作的质量、结合本赛区具体情况创造性地开展工作以及与全国组委会的配合等为主要标准。

第五条 评奖办法

1. 各赛区组委会聘请专家组成赛区评阅专家组，评选本赛区的一等奖、二等奖（也可增设三等奖）。

2. 各赛区组委会按全国组委会规定的数额将本赛区的优秀答卷送全国组委会。全国组委会聘请专家组成全国评阅专家组，按统一标准从各赛区送交的优秀答卷中评选出全国一等奖、二等奖。

3. 对违反竞赛规则的参赛队，一经查实，即取消评奖资格，并由全国组委会（或赛区组委会）根据具体情况作出相应处理。

第六条 公示和异议制度

1. 竞赛设立公示制度，全国和各赛区获奖名单公示期为 7 天。

2. 竞赛设立异议制度。竞赛开始至竞赛结束后 6 个月内，任何个人和单位都可以提出异议，由全国组委会（或各赛区组委会）负责受理。

3. 异议包括举报和申诉，均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受理举报的重点是违反竞赛纪律的行为；受理申诉的重点是对竞赛违纪处罚的申辩。对于要求将答卷复评或者提高获奖等级的申诉，原则上不予受理，特殊情况可先经各赛区组委会审核后，由各赛区组委会报全国组委会核查。

4. 举报应提供具体明确的证据或线索。对于提供本人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的举报人，全国组委会或各赛区组委会应在收到举报后两个月内向举报人答复处理结果。全国组委会及各赛区组委会对举报人的个人信息予以保密。

5. 与被举报的参赛队有关的学校管理部门，有责任协助全国组委会及各赛区组委会对举报进行调查，并提出处理意见。

6. 申诉必须由当事人提出。个人提出的申诉，须写明本人的真实姓名、所在单位、联系方式（包括联系电话和电子邮件地址等），并有本人的亲笔签名；单位提出的申诉，须写明联系人的姓名、联系方式（包括联系电话或电子邮件地址等），并加盖单位公章。全国组委会或各赛区组委会应在收到申诉后两个月内向申诉人答复处理结果。

第七条 竞赛经费来源与使用

1. 经费来源主要包括：

- (1)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的资助；
- (2) 社会各界的资助；
- (3) 参赛费。

2. 经费使用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用于支持与竞赛相关的活动。

第八条 解释与修改

本章程从 2023 年 12 月 1 日开始试行，其解释和修改权属于中国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本章程未详述的内容详见本项竞赛全国组委会制定的《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参赛规则》。凡参与本项竞赛的相关主体均视为无条件接受本章程。

附件 2: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参赛规则（2019 年修订稿）

根据《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章程》（以下简称《章程》）和竞赛活动的实践，为了促进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活动的健康发展，保障竞赛的公正公平，特制订本规则。

1. 指导教师和参赛学生必须严格遵守《章程》和《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论文格式规范》（以下简称《规范》）中的各项规定，认真履行所签署的《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承诺书》中的各项承诺。对违反承诺及不符合《章程》和《规范》要求的论文，将无条件取消评奖资格。

2. 参赛学校有责任结合本校的学风建设，指导和监督参赛学生与指导教师严格遵守竞赛纪律，支持和配合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全国组委会）及各赛区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赛区组委会）对违规违纪行为的调查与处理。

3. 指导教师主要从事赛前辅导和参赛的组织工作，并有责任教育和监督参赛学生严格遵守竞赛纪律。指导教师竞赛期间不得通过任何方式对参赛学生进行任何形式的指导（包括向学生解释赛题或提供选题、解题建议，提供参考资料，修改论文或提供修改建议等），否则一律按违纪处理。对出现违纪行为的参赛队的指导教师，全国组委会两年内将不受理该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参加本竞赛的报名申请。

4. 抄袭是严重违反竞赛纪律的行为；参赛论文引用他人的研究成果或其他任何公开的资料（包括网上查到的资料），必须按照规定的参考文献的表述方式在正文中加以引用，并在参考文献中明确列出，且不得大篇幅照抄，否则视为学术不端行为和违反竞赛纪律，相应的参赛队将被无条件取消评奖资格。

5. 竞赛期间各参赛队必须独立完成赛题解答，禁止参赛队员以任何方式与队外的任何人（包括指导教师）交流及讨论与赛题有关的问题，参赛队员无论主动参与讨论还是被动接收讨论信息均视为严重违反竞赛纪律。竞赛期间参赛队员不得加入或留在涉及赛题讨论的互联网交流平台（含“贴吧”、QQ 群和微信群等），否则一律视为严重违反竞赛纪律。严重违纪的参赛队将被无条件取消评奖资格，并视情节给予相应的通报。（参见附注 1）

6. 各赛区评阅专家组和全国评阅专家组要严格按照《章程》和《规范》要求对违纪行为把关，并将发现的违纪行为分别书面报告各赛区组委会和全国组委会，由各赛区组委会和全国组委会对专家组的报告和其他渠道反映的违纪情况作出最终决定。对于查处违纪行为高度负责的赛区，全国组委会将予以表彰，在评选优秀组织工作奖时优先考虑；对于查处违纪行为严重不负责任的赛区，将按一定比例缩减该赛区下一年度送全国评阅的论文数量。

7. 对严重的、典型的违纪行为，全国组委会（或赛区组委会）将以适当的方式给予公开通报批评。所属学校须对当事人进行批评教育并作出相应处理，并提出整改方案。

8. 凡参与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的相关主体均视为无条件接受本规则。本规则未详述的内容详见《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章程》、《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论文格式规范》、《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承诺书》、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网站发布的通知等有关竞赛文件。

9. 本规则自 2019 年 3 月 1 日起试行，最终解释权属于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组织委员会。

附注 1: 参赛学校可以建立本校的竞赛交流平台（含“贴吧”、QQ 群和微信群等），但这些交流平台在竞赛期间仅可用于竞赛的组织和管理的工作（如发布赛题和竞赛通知等），不得交流及讨论与赛题有关的问题，且应该接受所在赛区组委会的监督（具体实施办法由所在赛区组委会决定）。

附件 3: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报名和参赛须知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组委会

(2026 年 3 月 25 日修订)

欢迎全国高校大学生报名参加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并感谢大家对数学建模竞赛活动的支持。为了保证竞赛活动的公平、公正、规范、有序，竞赛采用“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竞赛管理系统”，网址：<https://cumcm.cnki.net>）完成参赛院校和参赛学生的报名注册、下载赛题及自主提交参赛作品等操作。现将有关事项简要说明如下：

一、关于竞赛报名和参赛流程

赛区组委会、参赛学校和参赛队报名注册与参赛的相关事项、时间节点及说明如图 1 和表 1 所示。



图 1 2026 全国大学生数模竞赛时间示意图

表 1 操作事项和时间节点及说明列表

序号	操作事项	时间节点	完成人	说明
1	参赛学校注册账号	5 月 1 日 09:00 至 9 月 7 日 20:00	赛区管理员（负责人）	赛区管理员向全国组委会申请赛区管理员登录账号，填写管理员相关信息，并为参赛学校注册账号。
2	参赛学校报名注册	5 月 1 日 09:00 至 9 月 7 日 20:00	学校管理员（负责人）	学校管理员向赛区组委会申请学校登录账号，并填写管理员相关信息，即注册。
3	参赛队报名注册及参赛学生资格审核	5 月 1 日 09:00 至 9 月 7 日 20:00	参赛学生或学校管理员	在学校获得账号后，该学校的学校负责人可从报名系统中下载报名用表格。在填写完学生信息后，可以通过批量导入的方式将学生信息导入系统。
4	撰写参赛作品	9 月 10 日 18:00 至 9 月 13 日 20:00	参赛学生	竞赛开始后，参赛学生即可下载竞赛题目。参赛学生需在本条规定的时间内独立完成参赛作品。
5	生成提交参赛论文和支撑材料的 MD5 码	9 月 10 日 18:00 至 9 月 13 日 20:00	参赛学生	所有参赛队 必须于 9 月 13 日 20:00 之前通过客户端完成参赛作品电子版（“参赛论文”及必要的“支撑材料”）MD5 码的生成提交 。注意，只要对电子文件进行了打开保存操作（含自动保存），作品的 MD5 码都将发生改变，需重新生成提交，但重新提交的时间应在 9 月 13 日 20:00 之前。
6	提交参赛论文和支撑材料	9 月 13 日 20:30 至 9 月 14 日 14:00	参赛学生	所有参赛队 必须于 9 月 14 日 14:00 之前通过客户端完成参赛作品的上传 。

注：竞赛开始后，所有参赛学生均可登录竞赛管理系统，下载并在 Windows XP 以上版本的 Windows 操作系统中安装“作品提交客户端”，但**只有报名信息中的第一位学生可以使用该客户端提交与参赛作品相关的材料**。有关客户端使用方法的详细说明可在登录竞赛管理系统（<https://cumcm.cnki.net>）后，利用页面右上角的链接下载相关的使用手册。

二、关于参赛作品的提交

1. 参赛作品的组成

各参赛队提交的参赛作品通常有“参赛论文”和“支撑材料”两部分，其中“参赛论文”是**必要**的。

注意：

(1) 参赛论文中不能包含**承诺书**和**编号专用页**。文件格式只能用**PDF**或**Word**格式之一（建议用非图片PDF格式），不要压缩。

(2) 支撑材料是能够对参赛论文中模型、结果和结论起补充支撑作用的必要资料。通常应包含所有可运行的源程序代码、参赛队查阅并使用的数据及难以从公开渠道查询的相关资料等。所有必要内容需使用WinRAR压缩为一个文件（ZIP或RAR格式）。

(3) 如需提交支撑材料，参赛论文应与支撑材料分开，以两个独立文件（如图2）的形式分别通过客户端对应功能提交。



图2 电子版论文文件示意图

特别提醒：

(1) 在参赛论文电子版及支撑材料压缩包内任何位置（含文件夹名、文件名和文档属性等）均不得出现与参赛队有关的信息。参赛学生可先将需要上传的支撑材料放置在一个文件夹内（文件夹和文件命名不可出现与参赛队有关的信息），然后使用压缩工具对该文件夹进行压缩得到支撑材料压缩文件。

(2) 竞赛管理系统对参赛论文和支撑材料的文件名不做要求，参赛队在提交参赛论文和支撑材料后，系统将自动根据报名信息对文件重新命名。有关参赛队号及论文编号之间的对照关系仅用于赛区对参赛作品的备案。

(3) 源程序应作为附录放入参赛论文正文之后，与论文正文编辑在同一个文件中。

(4) 源程序除应作为附录放入参赛论文中之外，还应放入支撑材料中。（如确实没有所需要提供的支撑材料，此项可以空缺，即可以不上传支撑材料。）

2. 参赛作品的提交

参赛作品的提交包括三个部分，分别为参赛作品MD5码、电子文档和纸质版的提交。

2.1. 参赛作品MD5码的提交

各参赛队务必在2026年9月13日20:00前，将“参赛论文”和“支撑材料”对应文件的MD5码通过客户端对应功能上传到竞赛管理系统，过时无效。**所有参赛队必须在9月13日20:00之**

前通过客户端内已经集成的功能完成“参赛论文”及其“支撑材料”电子版 MD5 码的生成。10 日 18:00 至 13 日 20:00 之间可由客户端多次上传 MD5 码。请特别注意，只要对电子文件进行了打开保存操作（含自动保存），文件对应的 MD5 码都会发生改变，必须重新生成对应的 MD5 码，并将新的 MD5 码在 13 日 20:00 之前，再次通过客户端上传到竞赛管理系统。

2.2. 参赛作品电子文档的提交

各参赛队务必在 2026 年 9 月 13 日 20:30 至 9 日 14:00 之间，将已上传到竞赛管理系统的 MD5 码对应的“参赛论文”与“支撑材料”电子文档通过客户端对应功能上传至竞赛管理系统，过时无效。

2.3. 参赛作品纸质版的提交

在竞赛结束前，请各参赛队按照《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论文格式规范》中的要求打印与参赛论文电子文档完全一致的纸质论文（包括参赛论文中的附录内容，但不包括支撑材料中除源程序之外的其他内容）。同时打印承诺书和编号专用页，签字后附在论文之前一并装订。将装订好的纸质论文提交所在学校负责人，经统一汇总、核对后在规定时间内送交赛区组委会（接收纸质论文的方式及截止时间另行通知）。

说明：

1. 如有疑问，请联系全国组委会设立的支持邮箱：cumcm@csiam.org.cn。
2. 请关注全国组委会官方网站 <http://www.mcm.edu.cn> 和竞赛管理系统网站 <https://cumcm.cnki.net> 的相关信息。